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許璧蘭
電話：7531876
電子信箱：pilanhsu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3062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9年原創力-優良學習單徵選競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 (030628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辦理「109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」認識原住民族文化-原創力優良學習單徵選競賽計畫，請貴校協助轉知，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「109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」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讓學生認識臺灣族群文化，進而尊重與欣賞原住民文化特色，透過活動分享優秀作品，提供各教師教學使用與推廣，爰辦理旨揭競賽。
- 三、競賽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教師(含代理、代課、專職族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)。
 - (二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09年10月30日止。
 - (三)投稿方式：紙本和報名表各1份，單面列印，寄至「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」教育處學管科 收，信封請註明「【原創力】優良學習單」，紙本收件以郵戳為憑。



(四)學習單電子檔(含WORD及PDF檔)請寄至：

xiaoyt89@gmail.com，主旨請註明「【原創力】優良學習單-(學校名稱)」。

四、本案未盡事宜，請逕參附件，若有相關疑問請洽葉小姐信箱xiaoyt89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20/08/31
08:27:22
電子公文
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